

证券代码：300763

证券简称：锦浪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9



锦浪科技

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inlong Technologies Co., Ltd.

(浙江省象山县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金通路 57 号)

**2025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二〇二五年二月

## 声 明

1、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预案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3、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5、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注册，本预案所述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通过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且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方案为准。

# 目 录

声 明	1
目 录	2
释 义	4
一、本次发行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说明	5
二、本次发行概况	5
(一)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5
(二) 发行规模	5
(三)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5
(四) 债券期限	5
(五) 票面利率	5
(六)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5
(七) 转股期限	7
(八)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调整	7
(九)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8
(十)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9
(十一) 赎回条款	9
(十二) 回售条款	10
(十三)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11
(十四)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11
(十五)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11
(十六)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2
(十七)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14
(十八) 募集资金存管	15
(十九) 债券担保事项	15
(二十) 评级事项	15
(二十一)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15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6
(一) 最近三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16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9
(三)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23
(四)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29
(五) 最近三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30
(六) 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30
(七) 公司经营成果分析	34
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用途	35
五、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35
(一) 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36
(二) 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38
(三) 最近三年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39
六、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失信情形的声明	39

七、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股权融资计划的声明 .....	39
-----------------------------------	----

## 释 义

在本预案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锦浪科技、公司、上市公司	指	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锦浪智慧	指	宁波锦浪智慧能源有限公司，锦浪科技子公司
预案、本预案	指	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本次发行	指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募集说明书	指	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指	锦浪科技现行公司章程
光伏	指	太阳能光伏效应，又称为光生伏特效应，是指光照使不均匀半导体或半导体与金属组合的部位间产生电位差的现象
逆变器	指	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中的关键设备之一，其作用是将太阳能电池发出的直流电转化为符合电网电能质量要求的交流电；同时逆变器也是整个光伏发电系统中多种信息传递与处理、实时人机交互的信息平台，是连接智能电网、能源互联网的智能化关键设备
并网逆变器	指	除可以将直流电转换成交流电外，输出的交流电可以与公共电网的频率及相位同步，因此输出的交流电可以回到公共电网。并网逆变器需要连接电网，断开电网不能工作，需要检测并网点电网情况后再进行并网
储能逆变器	指	储能逆变器除能够将直流电逆变后并入电网外，还能将光伏发电系统与储能电池系统相结合，储备电能以供使用，起到“负荷调节、存储电量、配合新能源接入、弥补线损、功率补偿、提高电能质量、孤网运行、削峰填谷”等作用
瓦(W)、千瓦(kW)、兆瓦(MW)、吉瓦(GW)	指	电的功率单位，具体单位换算为 $1\text{GW}=1,000\text{MW}=1,000,000\text{kW}=1,000,000,000\text{W}$
报告期	指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9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预案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本预案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 **一、本次发行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的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了逐项自查和论证，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 **二、本次发行概况**

###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 **（二）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9,408.38 万元（含本数），具体发行规模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 元，按面值发行。

### **（四）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 **（五）票面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所有未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其中：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偿还所有到期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及最后一年利息。

（5）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换公司

债券持有人承担。

## **(七) 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股东。

## **(八)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调整**

###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不得向上修正。具体初始转股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同时，初始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量。

###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div (1+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n+k)$



派送现金股利： $P_1=P_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P_0-D+A \times k) \div (1+n+k)$

其中：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 **（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且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

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明确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在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 **（十）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div 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Q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数量；V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不足转换为一股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 **（十一）赎回条款**

####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向可转债持有人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具体赎回价格将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转股期内，当下述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以债券面值

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 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_A=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I_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 **（十二）回售条款**

### **1、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十一）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修正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被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本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十一）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 **（十三）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本公司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分配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 **（十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 **（十五）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比例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发行时具体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原股东享有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及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网下

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及/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余额由主承销商包销。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 **（十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依据《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等相关事项如下：

### **1、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转为公司股票；
- （3）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6）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7）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8）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 **2、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1）遵守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 （2）依其所认购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3）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4）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 3、可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重要约定:

- 1) 变更债券偿付基本要素(包括偿付主体、期限、票面利率调整机制等);
- 2) 变更增信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 3) 变更债券投资者保护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 4) 变更《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 5) 其他涉及债券本息偿付安排及与偿债能力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变更。

(2)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当期应付的本次可转债本息;

(3) 公司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履行业绩承诺导致股份回购的减资,以及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而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4) 保证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如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5) 公司、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6) 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7) 拟变更、解聘本次可转债受托管理人或修改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变更、解聘受托管理人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1) 受托管理人未能持续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受托管理人职责;

- 2) 受托管理人停业、解散、破产或依法被撤销；
  - 3) 受托管理人提出书面辞职；
  - 4) 受托管理人与可转债发行人签订的《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保荐协议》《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承销协议》终止；
  - 5) 受托管理人不再符合受托管理人资格的其他情形。
- (8) 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修改本次可转债持有人会议规则；
  - (9) 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
  - (10)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 (11)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 4、可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债券持有人会议主要由债券受托管理人负责召集。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公司董事会；
- (2)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
- (3)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 (十七)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9,408.38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36,137.32	35,812.09
2	高电压大功率并网逆变器新建项目	36,032.90	33,694.36
3	中大功率混合式储能逆变器新建项目	31,307.67	29,429.94
4	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562.17	25,017.00
5	数智化提升项目	10,452.75	9,955.0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6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35,500.00	35,500.00
合计		<b>179,992.81</b>	<b>169,408.38</b>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 **（十八）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确定。

#### **（十九）债券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 **（二十）评级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委托具有资格的资信评级机构进行信用评级和跟踪评级。资信评级机构每年至少公告一次跟踪评级报告。

#### **（二十一）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且最终以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方案为准。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具体条款及相关安排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



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最终协商确定。

###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最近三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财务报表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 1-9 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0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11,220.74	107,815.33	157,700.77	74,732.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0,084.22	32,377.44	5,245.56
应收票据	-	-	20.00	38.00
应收账款	150,997.96	93,606.82	105,273.30	48,236.86
应收款项融资	10,880.15	6,601.36	316.81	435.48
预付款项	6,509.16	8,219.61	8,657.03	2,142.61
其他应收款	7,528.71	4,161.80	1,473.61	905.98
存货	217,796.87	195,980.09	206,381.68	129,083.97
合同资产	3,656.77	3,579.12	2,185.55	1,153.30
其他流动资产	32,638.39	27,880.05	10,604.64	10,317.00
<b>流动资产合计</b>	<b>541,228.75</b>	<b>457,928.39</b>	<b>524,990.82</b>	<b>272,291.30</b>
<b>非流动资产：</b>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068.75	36,318.75	7,900.00	400.00
固定资产	1,569,606.78	1,531,756.72	777,731.81	294,816.86
在建工程	15,732.66	109,340.22	150,979.37	49,973.86
使用权资产	3,137.89	3,237.74	3,611.75	1,385.84
无形资产	14,890.17	14,803.73	13,443.03	5,482.88
长期待摊费用	1,940.74	1,816.16	895.10	425.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02.80	3,414.10	5,928.84	6,217.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1.34	614.87	7,005.84	103.17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648,191.13</b>	<b>1,701,302.29</b>	<b>967,495.73</b>	<b>358,804.77</b>
<b>资产总计</b>	<b>2,189,419.88</b>	<b>2,159,230.68</b>	<b>1,492,486.55</b>	<b>631,096.07</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69,558.81	10,004.10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597.14	780.01	-
应付票据	121,179.53	243,099.17	331,339.84	128,645.74
应付账款	148,092.89	205,693.08	187,455.08	113,108.18
预收款项	284.36	1,019.29	86.33	209.20
合同负债	7,216.87	5,069.30	7,966.99	8,934.30
应付职工薪酬	11,124.85	9,736.68	9,011.95	6,470.51
应交税费	3,395.55	5,633.85	6,201.89	1,361.96
其他应付款	24,089.92	43,087.20	11,414.67	9,227.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733.23	93,935.24	55,589.91	11,810.58
其他流动负债	6,405.93	4,771.43	6,967.48	5,122.56
<b>流动负债合计</b>	<b>512,081.94</b>	<b>623,646.49</b>	<b>616,814.16</b>	<b>284,890.42</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837,966.10	754,485.99	446,277.84	121,173.47
租赁负债	2,184.59	2,191.90	2,112.25	970.50
递延收益	2,898.50	3,230.06	2,662.95	35.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5	66.14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843,050.84</b>	<b>759,974.09</b>	<b>451,053.05</b>	<b>122,179.79</b>
<b>负债合计</b>	<b>1,355,132.78</b>	<b>1,383,620.57</b>	<b>1,067,867.21</b>	<b>407,070.22</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39,944.75	40,084.79	37,718.84	24,758.02
资本公积	504,812.65	512,650.17	198,750.68	118,097.51
减：库存股	20,354.34	28,107.00	988.74	1,780.44
其他综合收益	-143.47	-77.86	101.80	-86.40
盈余公积	20,388.07	20,388.07	20,392.76	11,080.55
未分配利润	289,639.44	230,671.93	168,643.99	71,956.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34,287.10	775,610.10	424,619.34	224,025.85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834,287.10</b>	<b>775,610.10</b>	<b>424,619.34</b>	<b>224,025.8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189,419.88</b>	<b>2,159,230.68</b>	<b>1,492,486.55</b>	<b>631,096.07</b>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516,150.92</b>	<b>610,083.70</b>	<b>588,960.14</b>	<b>331,241.47</b>
其中：营业收入	516,150.92	610,083.70	588,960.14	331,241.47
<b>二、营业总成本</b>	<b>449,494.20</b>	<b>526,227.81</b>	<b>470,268.20</b>	<b>286,864.66</b>
其中：营业成本	342,380.34	412,528.81	391,549.58	236,141.12
税金及附加	1,197.14	2,562.38	1,434.25	626.70
销售费用	33,905.66	36,628.63	25,338.99	15,431.55

管理费用	18,300.13	27,696.96	18,181.30	12,699.14
研发费用	29,106.80	31,245.57	30,118.92	17,306.35
财务费用	24,604.13	15,565.47	3,645.17	4,659.79
其中：利息费用	25,058.57	25,032.55	14,017.75	2,955.78
利息收入	686.29	3,673.19	1,580.21	1,566.67
加：其他收益	4,455.49	4,421.15	3,152.10	1,764.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11.92	-1,804.37	157.12	3,168.3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617.62	597.43	4,984.5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23.30	292.18	-3,253.44	-1,022.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8.35	-1,525.78	-437.52	-331.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63	77.44	-	-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69,571.85</b>	<b>83,698.89</b>	<b>118,907.64</b>	<b>52,939.69</b>
加：营业外收入	290.42	324.58	76.23	35.40
减：营业外支出	246.02	308.11	584.33	63.02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69,616.25</b>	<b>83,715.36</b>	<b>118,399.54</b>	<b>52,912.06</b>
减：所得税费用	2,728.74	5,779.61	12,403.03	5,528.71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66,887.51</b>	<b>77,935.74</b>	<b>105,996.50</b>	<b>47,383.35</b>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887.51	77,935.74	105,996.50	47,383.35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887.51	77,935.74	105,996.50	47,383.35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65.61</b>	<b>-179.66</b>	<b>188.20</b>	<b>-60.72</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66,821.90</b>	<b>77,756.08</b>	<b>106,184.70</b>	<b>47,322.63</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6,821.90	77,756.08	106,184.70	47,322.63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1.69	1.98	2.86	1.93
（二）稀释每股收益	1.67	1.95	2.84	1.92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1,669.42	547,520.10	479,535.28	256,940.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799.16	21,236.77	42,237.50	19,695.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77.49	20,258.11	10,445.90	7,032.1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26,146.07</b>	<b>589,014.98</b>	<b>532,218.68</b>	<b>283,668.20</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8,679.95	426,688.84	349,604.45	165,551.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807.93	57,726.95	47,210.73	31,008.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79.04	17,576.34	9,392.08	6,707.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89.81	48,718.84	29,847.22	17,149.8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85,356.73</b>	<b>550,710.97</b>	<b>436,054.48</b>	<b>220,416.96</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0,789.33</b>	<b>38,304.01</b>	<b>96,164.20</b>	<b>63,251.2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50.00	1,65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79	-	4.95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695.77	847.60	-	10.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7,029.87	689.43	-	3,587.5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11.01	363,092.87	136,461.51	61,300.38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6,997.43</b>	<b>366,279.89</b>	<b>136,466.46</b>	<b>64,898.83</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8,556.28	711,555.22	418,927.08	166,031.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50.00	24,718.75	14,500.00	3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471.77	2,616.68	32,323.6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2.26	343,375.14	162,078.75	55,014.35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42,948.54</b>	<b>1,080,120.87</b>	<b>598,122.52</b>	<b>253,669.56</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65,951.11</b>	<b>-713,840.98</b>	<b>-461,656.06</b>	<b>-188,770.7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13,988.39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3,219.90	422,796.57	476,491.59	124,406.8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66,219.90</b>	<b>736,784.95</b>	<b>476,491.59</b>	<b>124,406.83</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3,649.57	66,271.23	20,855.01	5,85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539.30	40,591.65	10,555.43	14,859.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88.31	6,244.39	4,605.02	1,351.75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34,577.19</b>	<b>113,107.28</b>	<b>36,015.46</b>	<b>22,066.21</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1,642.72</b>	<b>623,677.68</b>	<b>440,476.13</b>	<b>102,340.63</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21.92</b>	<b>1,784.56</b>	<b>4,983.72</b>	<b>-1,149.66</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6,459.03</b>	<b>-50,074.73</b>	<b>79,967.99</b>	<b>-24,328.52</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603.91	154,678.65	74,710.65	99,039.1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11,062.94</b>	<b>104,603.91</b>	<b>154,678.65</b>	<b>74,710.65</b>

##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0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6,358.25	30,768.21	87,405.60	63,190.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0,084.22	1,349.00	5,245.56
应收票据	-	-	20.00	38.00
应收账款	112,108.46	78,180.58	108,858.71	82,462.13
应收款项融资	10,540.09	5,663.09	-	371.86
预付款项	3,923.16	5,348.53	7,380.55	9,744.96
其他应收款	246,971.14	141,376.79	149,020.93	87,613.45
存货	217,197.35	195,682.69	205,779.11	128,687.99
合同资产	3,656.77	3,579.12	2,185.55	1,153.30
其他流动资产	8,110.47	2,631.25	3,010.71	5,080.80
<b>流动资产合计</b>	<b>628,865.69</b>	<b>473,314.48</b>	<b>565,010.16</b>	<b>383,589.04</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股权投资	487,029.02	486,996.62	283,551.59	22,946.97
固定资产	105,442.88	91,094.41	66,743.38	40,898.02
在建工程	6,207.66	17,453.15	11,645.30	9,029.82
使用权资产	597.52	719.12	1,159.35	357.72
无形资产	13,009.63	12,826.56	13,402.66	5,473.79
长期待摊费用	1,645.86	1,580.89	895.10	425.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43.75	3,438.68	6,084.97	6,533.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1.34	614.87	5.84	103.17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618,787.67</b>	<b>614,724.30</b>	<b>383,488.19</b>	<b>85,768.25</b>
<b>资产总计</b>	<b>1,247,653.35</b>	<b>1,088,038.78</b>	<b>948,498.35</b>	<b>469,357.29</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10,004.10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597.14	780.01	-
应付票据	121,179.53	103,224.51	274,883.71	128,645.74
应付账款	123,686.71	89,230.78	140,296.64	99,866.56
预收款项	284.36	1,019.29	86.33	516.39
合同负债	7,216.87	5,069.30	7,966.99	8,934.30
应付职工薪酬	9,566.48	8,231.05	8,079.15	6,267.20
应交税费	850.92	1,236.43	5,553.09	959.88
其他应付款	16,608.29	29,144.99	5,273.79	4,347.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170.79	4,123.48	10,728.54	108.46
其他流动负债	6,405.93	4,771.43	6,967.48	5,122.56
<b>流动负债合计</b>	<b>307,969.88</b>	<b>257,652.51</b>	<b>460,615.75</b>	<b>254,768.96</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237,630.72	114,107.66	82,976.05	-
租赁负债	117.00	296.25	217.85	57.64
递延收益	2,898.50	3,230.06	2,662.95	35.83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40,646.21</b>	<b>117,633.97</b>	<b>85,856.85</b>	<b>93.47</b>
<b>负债合计</b>	<b>548,616.09</b>	<b>375,286.48</b>	<b>546,472.61</b>	<b>254,862.43</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39,944.75	40,084.79	37,718.84	24,758.02
资本公积	504,608.68	512,446.21	198,546.72	117,893.54
减：库存股	20,354.34	28,107.00	988.74	1,780.44
盈余公积	20,388.07	20,388.07	20,392.76	11,080.55
未分配利润	154,450.10	167,940.23	146,356.15	62,543.18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699,037.27</b>	<b>712,752.30</b>	<b>402,025.74</b>	<b>214,494.87</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247,653.35</b>	<b>1,088,038.78</b>	<b>948,498.35</b>	<b>469,357.29</b>

##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349,826.47</b>	<b>499,486.99</b>	<b>566,751.80</b>	<b>321,084.91</b>
减：营业成本	276,160.71	381,585.26	402,569.05	238,407.55
税金及附加	1,020.52	2,079.30	1,135.00	574.35
销售费用	33,656.42	37,040.76	25,318.08	15,414.01
管理费用	13,743.48	21,072.17	14,661.18	10,989.85
研发费用	29,020.12	31,940.15	29,946.68	17,104.54
财务费用	4,191.27	-5,218.08	-6,335.00	1,656.70
其中：利息费用	4,625.02	3,063.10	3,387.25	8.77
利息收入	554.14	2,279.97	886.41	1,457.14
加：其他收益	4,359.66	4,270.58	2,831.75	1,619.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97.83	6,276.20	7,473.22	6,660.8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617.62	568.99	4,984.5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570.65	1,838.15	-5,089.98	-4,713.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8.35	-1,525.78	-421.85	-310.9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7	-12.00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7,116.43</b>	<b>40,216.97</b>	<b>104,818.95</b>	<b>45,179.09</b>
加：营业外收入	290.37	172.68	73.45	35.28
减：营业外支出	179.35	280.54	554.14	43.38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7,005.41</b>	<b>40,109.11</b>	<b>104,338.26</b>	<b>45,170.99</b>
减：所得税费用	-1,435.28	2,615.25	11,216.17	4,765.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70.13	37,493.87	93,122.09	40,405.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70.13	37,493.87	93,122.09	40,405.0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70.13	37,493.87	93,122.09	40,405.06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4,020.99	448,746.51	472,180.51	239,357.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799.16	20,864.53	34,575.17	19,346.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3.31	10,621.42	110,644.13	15,905.1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75,883.45</b>	<b>480,232.47</b>	<b>617,399.81</b>	<b>274,609.15</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9,178.65	419,366.37	348,423.26	164,153.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509.95	53,108.13	45,408.83	30,104.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27.58	12,227.89	5,383.05	6,247.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605.03	142,271.27	24,332.84	16,003.2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77,021.20</b>	<b>626,973.66</b>	<b>423,547.98</b>	<b>216,508.5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37.75</b>	<b>-146,741.20</b>	<b>193,851.83</b>	<b>58,100.6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2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4	-	-	10.9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82.60	270,478.63	69,009.87	61,259.55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187.24</b>	<b>270,478.63</b>	<b>69,009.87</b>	<b>61,295.49</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421.27	38,235.49	41,721.90	36,420.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03,000.00	260,604.63	16,53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685.04	265,002.14	119,915.16	86,392.79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24,106.31</b>	<b>506,237.62</b>	<b>422,241.68</b>	<b>139,343.33</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3,919.07</b>	<b>-235,759.00</b>	<b>-353,231.81</b>	<b>-78,047.84</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13,988.39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4,363.60	44,998.00	181,684.53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87,363.60</b>	<b>358,986.39</b>	<b>181,684.53</b>	<b>-</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999.00	10,100.00	811.96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435.85	19,025.76	830.21	12,315.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03.19	6,213.92	4,247.71	533.2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3,538.03</b>	<b>35,339.68</b>	<b>5,889.88</b>	<b>12,848.65</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3,825.57</b>	<b>323,646.71</b>	<b>175,794.65</b>	<b>-12,848.6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0.68</b>	<b>2,037.35</b>	<b>4,809.85</b>	<b>-1,088.93</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230.58</b>	<b>-56,816.13</b>	<b>21,224.52</b>	<b>-33,884.8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77.48	84,393.61	63,169.09	97,053.9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6,346.90</b>	<b>27,577.48</b>	<b>84,393.61</b>	<b>63,169.09</b>

### (三)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1、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 (1) 2021 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2021 年因收购而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计 55 家，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南京康一戎鑫投能源有限公司	29	浙江宜宏能源有限公司
2	江门市聚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	浙江宜晶能源有限公司
3	宜兴锦腾新能源有限公司	31	浙江宜宁能源有限公司
4	福州云西新能源有限公司	32	浙江昱平能源有限公司
5	温州泰一新能源有限公司	33	浙江昱秦能源有限公司
6	珠海华基新能源有限公司	34	浙江昱亨能源有限公司
7	常州东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5	浙江昱京能源有限公司
8	苏州洛游新能源有限公司	36	浙江昱开能源有限公司
9	莆田市锦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37	浙江昱闽能源有限公司
10	浙江鲁达能源有限公司	38	浙江昱如能源有限公司
11	浙江鲁功能源有限公司	39	浙江昱时能源有限公司
12	浙江鲁环能源有限公司	40	浙江昱欣能源有限公司
13	浙江鲁廷能源有限公司	41	昆山正茂能源有限公司
14	浙江昱博能源有限公司	42	广州爱因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浙江昱驰能源有限公司	43	浙江宸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16	浙江昱封能源有限公司	44	浙江尧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17	浙江昱高能源有限公司	45	十堰普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	浙江昱合能源有限公司	46	浙江宜鞍能源有限公司
19	浙江昱林能源有限公司	47	浙江宜博能源有限公司
20	丹阳宽塔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48	浙江宜楚能源有限公司
21	金华锦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49	浙江昱维能源有限公司
22	台州景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0	浙江昱银能源有限公司
23	福建宁德市锦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1	镇江锦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	广德恒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52	安徽源航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丽水道睿新能源有限公司	53	天台锦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26	玉环玉弘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54	湖北锦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27	浙江宜帆能源有限公司	55	扬州锦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28	浙江宜功能源有限公司	-	-

2021 年因新设而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计 112 家，其中，截至 2021 年末实际出资额 500 万元以上的共计 39 家，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宁波市天时新能源有限公司	21	宁波市甬火新能源有限公司
2	宁波市天智新能源有限公司	22	宁波市甬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3	宁波市天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23	宁波市甬哲新能源有限公司
4	宁波市天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24	宁波市甬图新能源有限公司
5	宁波市天思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宁波市甬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6	宁波市天腾新能源有限公司	26	宁波市甬艾新能源有限公司
7	宁波市天维新能源有限公司	27	宁波市甬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8	宁波市天晖新能源有限公司	28	宁波市甬伯新能源有限公司
9	宁波市天凯新能源有限公司	29	宁波市光纺新能源有限公司
10	宁波市天汉新能源有限公司	30	宁波市光晨新能源有限公司
11	宁波市天泉新能源有限公司	31	宁波市光丹新能源有限公司
12	宁波市天欣新能源有限公司	32	宁波市光冰新能源有限公司
13	宁波市天硕新能源有限公司	33	宁波市光锦新能源有限公司
14	福州锦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34	宁波市光浩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宁波市天定新能源有限公司	35	宁波市光宜新能源有限公司
16	宁波市天鞍新能源有限公司	36	宁波市光乐新能源有限公司
17	宁波市天顾新能源有限公司	37	宁波市光固新能源有限公司
18	宁波市天申新能源有限公司	38	宁波市光珂新能源有限公司
19	宁波市甬迪新能源有限公司	39	宁波锦浪低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宁波市甬英新能源有限公司	-	-

## (2) 2022 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2022 年因收购而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计 16 家，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绍兴晴岚能源有限公司	9	宁海县森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	盱眙雨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	池州市贵池区菲尚新能源有限公司
3	南通市锦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	海宁创基新能源有限公司
4	淮安恒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12	丽水市锦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5	常州卓之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	丽水市锦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6	桐乡创昊新能源有限公司	14	亳州市金服新能源有限公司
7	台州创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潍坊市光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8	南通雨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16	仙桃贤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因新设而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分公司共计 2 家，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2	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22 年因新设而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计 689 家，其中，截至 2022 年末实际出资额 500 万元以上的共计 147 家，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宁波市合翔新能源有限公司	75	河北樊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	宁波市永驰新能源有限公司	76	巨鹿县承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	宁波市合佳新能源有限公司	77	巨鹿县莱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	宁波市合嘉新能源有限公司	78	河北来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	宁波市合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79	宁波市卓浮新能源有限公司
6	宁波市合康新能源有限公司	80	宁波市日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7	宁波市合伟新能源有限公司	81	宁波市日微新能源有限公司
8	宁波市合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82	宁波市日讯新能源有限公司
9	宁波市合滨新能源有限公司	83	宁波市日凡新能源有限公司
10	宁波市合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84	宁波市卓识新能源有限公司
11	宁波市合隆新能源有限公司	85	宁波市日顿新能源有限公司
12	宁波市合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86	宁波市日晖新能源有限公司
13	宁波市永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87	宁波市日玛新能源有限公司
14	宁波市永晨新能源有限公司	88	宁波市卓见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宁波市合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89	宁波市卓异新能源有限公司
16	宁波市永义新能源有限公司	90	宁波市日思新能源有限公司
17	宁波市合晨新能源有限公司	91	宁波市日浪新能源有限公司
18	宁波市合申新能源有限公司	92	宁波市日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19	宁波市合毅新能源有限公司	93	宁波市日速新能源有限公司
20	宁波市合志新能源有限公司	94	宁波市日西新能源有限公司
21	宁波市合欣新能源有限公司	95	盐山晴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	宁波市合迪新能源有限公司	96	宁波市卓宜新能源有限公司
23	宁波市合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97	宁波市卓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24	宁波市永宏新能源有限公司	98	宁波市卓理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宁波市永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99	宁波市卓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26	宁波市合卓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宁波市卓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27	宁波市启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101	宁波市向品新能源有限公司
28	宁波市启立新能源有限公司	102	宁波市向嘉新能源有限公司
29	宁波市启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103	宁波市向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30	宁波市启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104	宁波市向染新能源有限公司
31	宁波市启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105	宁波市辉赛新能源有限公司
32	宁波市启景新能源有限公司	106	宁波市辉冠新能源有限公司
33	宁波市启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107	宁波市辉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34	宁波市启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108	宁波市辉鼎新能源有限公司
35	宁波市启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109	宁波市向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36	宁波市启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110	宁波市辉邦新能源有限公司
37	宁波市启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111	宁波市辉欣新能源有限公司
38	宁波市启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112	宁波市向若新能源有限公司
39	宁波市启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113	宁波市向启新能源有限公司
40	宁波市启维新能源有限公司	114	宁波市向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41	宁波市启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115	宁波市向晨新能源有限公司
42	宁波市启同新能源有限公司	116	宁波市向锦新能源有限公司
43	宁波市启荣新能源有限公司	117	宁波市辉维新能源有限公司
44	宁波市启嘉新能源有限公司	118	宁波市辉凌新能源有限公司
45	宁波市启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119	宁波市向言新能源有限公司
46	宁波市启翔新能源有限公司	120	宁波市向禹新能源有限公司
47	宁波市启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121	宁波市向晴新能源有限公司
48	宁波市启隆新能源有限公司	122	宁波市向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49	宁波市启展新能源有限公司	123	宁波市向真新能源有限公司
50	宁波市启真新能源有限公司	124	宁波市向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宁波市启邦新能源有限公司	125	宁波市向夕新能源有限公司
52	宁波市启凯新能源有限公司	126	宁波市辉浩新能源有限公司
53	宁波市启敖新能源有限公司	127	宁波市辉太新能源有限公司
54	宁波市启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128	宁波市旭荣新能源有限公司
55	宁波市启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129	宁波市旭易新能源有限公司
56	宁波市启尚新能源有限公司	130	宁波市旭清新能源有限公司
57	河北赛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1	宁波市旭展新能源有限公司
58	宁波市中道新能源有限公司	132	宁波市旭航新能源有限公司
59	宁波市中锐新能源有限公司	133	宁波市旭奇新能源有限公司
60	宁波市中峻新能源有限公司	134	宁波市旭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61	宁波市中兆新能源有限公司	135	宁波市旭诚新能源有限公司
62	宁波市中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136	宁波市旭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63	宁波市中卓新能源有限公司	137	宁波市旭禹新能源有限公司
64	宁波市中森新能源有限公司	138	宁波市旭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65	宁波市中韬新能源有限公司	139	宁波市旭泓新能源有限公司
66	宁波市中茂新能源有限公司	140	宁波市旭政新能源有限公司
67	宁波市中彗新能源有限公司	141	宁波市旭振新能源有限公司
68	宁波市中付新能源有限公司	142	宁波市旭嘉新能源有限公司
69	宁波市中灵新能源有限公司	143	宁波市辰楚新能源有限公司
70	河北蒲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4	宁波市辰夕新能源有限公司
71	河北瑾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5	宁波市旭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72	河北源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6	宁波市辰炽新能源有限公司
73	河北阳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7	宁波粒集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4	河北焙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

(3) 2023 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2023 年因收购而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计 4 家，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泰州吉盛建设有限公司	3	上海锦文朝晖新能源有限公司
2	山东晟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	绍兴舜海电力有限公司

2023 年因新设而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计 797 家，其中，截至 2023 年末实际出资额 500 万元以上的共计 82 家，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海南锦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42	海南前锦众程新能源有限公司
2	CONG TY TNHH GINLONG VIET NAM	43	宁波市晨绿新能源有限公司
3	林州锦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4	宁波市晨效新能源有限公司
4	泰安元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5	宁波市晨绕新能源有限公司
5	新郑市启蒙新能源有限公司	46	宁波市曜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6	新乡市京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47	宁波市晨易新能源有限公司
7	信阳市锦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48	广西奥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	三门峡天中新能源有限公司	49	宁波市曜意新能源有限公司
9	河南奥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	南阳市如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	河南庚焯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青岛锦云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11	新乡市宁湾新能源有限公司	52	广西锦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	海南锦衡新能源有限公司	53	宁波市曜甘新能源有限公司
13	广西来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4	南阳穿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14	广西钦州曜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5	广西锦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山西希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6	三门峡吉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16	宁波市曜玮新能源有限公司	57	河南蒙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7	宁波市曜承新能源有限公司	58	海南锦彬新能源有限公司
18	海南锦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59	山西希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	河源市锦速新能源有限公司	60	巩义市玄庚新能源有限公司
20	海南锦亮新能源有限公司	61	广西宁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21	开封昂展新能源有限公司	62	广西桂林曜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	海南锦盛意新能源有限公司	63	周口市宁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	宁波市昱昊新能源有限公司	64	广西锦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	宁波市昱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65	宁波市曜图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宁波市昱焜新能源有限公司	66	宁波市曜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6	宁波市昱焕新能源有限公司	67	宁波市晓婕新能源有限公司
27	广西锦浦能源有限公司	68	宁波市曜祺新能源有限公司
28	广西灵山曜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9	宁波市晓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29	广西丽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0	宁波市晓锦新能源有限公司
30	周口溪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71	广西奥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1	海南锦之新能源有限公司	72	博白县联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2	宁波市昱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73	宁波市晨际新能源有限公司
33	宁波市昱炜新能源有限公司	74	全州县初旭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4	宁波市昱钦新能源有限公司	75	广西奥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5	宁波市昱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76	开封锦盈新能源有限公司
36	宁波市曜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77	钟祥市韦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37	广西锦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8	广西奥信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8	宁波市昱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79	宁波市晟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39	宁波市昱祺新能源有限公司	80	宁波市晟暄新能源有限公司
40	河源市锦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1	宁波市晟羽新能源有限公司
41	南宁兴西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82	宁波市晟想新能源有限公司

#### (4) 2024年1-9月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2024年1-9月，不存在因收购而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因新设而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计2家，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GINLONG HOLDING PTY LTD	2	象山锦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 2、报告期合并范围内减少的公司

报告期合并范围内减少的公司共计254家，其中，截至注销或转让前一年末实际出资额500万元以上的共计17家，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确认依据
1	莆田市锦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2023年10月	工商变更登记完成
2	宁波市合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转让	2024年3月	工商变更登记完成
3	宁波东锦新能源有限公司	转让	2024年4月	工商变更登记完成
4	宁波东黎新能源有限公司	转让	2024年4月	工商变更登记完成
5	宁波东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转让	2024年4月	工商变更登记完成
6	宁波东维新能源有限公司	转让	2024年4月	工商变更登记完成
7	宁波市宏定新能源有限公司	转让	2024年4月	工商变更登记完成
8	宁波市宏所新能源有限公司	转让	2024年4月	工商变更登记完成
9	宁波市宏浩新能源有限公司	转让	2024年4月	工商变更登记完成
10	宁波市宏滕新能源有限公司	转让	2024年4月	工商变更登记完成
11	宁波市宏岛新能源有限公司	转让	2024年4月	工商变更登记完成
12	宁波市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转让	2024年4月	工商变更登记完成
13	宁波东临新能源有限公司	转让	2024年4月	工商变更登记完成
14	扬州锦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转让	2024年7月	工商变更登记完成
15	苏州兴智远达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转让	2024年7月	工商变更登记完成
16	泰州吉盛建设有限公司	注销清算	2024年7月	清算分配完成
17	苏州市森弘新能源有限公司	转让	2024年8月	工商变更登记完成

#### (四)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4年1-9月 /2024.09.30	2023年度 /2023.12.31	2022年度 /2022.12.31	2021年度 /2021.12.31
流动比率（倍）	1.06	0.73	0.85	0.96
速动比率（倍）	0.63	0.42	0.52	0.50
资产负债率（合并）	61.89%	64.08%	71.55%	64.5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3.97%	34.49%	57.61%	54.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0.89	19.35	11.26	9.0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00	5.79	7.21	7.74
存货周转率（次/年）	1.64	2.03	2.32	2.6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59,303.17	166,038.70	158,042.75	63,953.70
利息保障倍数（倍）	3.78	4.34	9.45	18.9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3.52	0.96	2.55	2.5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6	-1.25	2.12	-0.98

注：上表2024年1-9月的主要财务指标未进行年化计算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总股本；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7、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8、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期末总股本；
- 10、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总股本。

### （五）最近三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4年1-9月	8.30%	1.69	1.67
	2023年度	10.78%	1.98	1.95
	2022年度	35.09%	2.86	2.84
	2021年度	23.05%	1.93	1.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4年1-9月	7.82%	1.59	1.58
	2023年度	10.87%	2.00	1.96
	2022年度	34.51%	2.82	2.80
	2021年度	19.07%	1.60	1.59

### （六）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541,228.75	24.72%	457,928.39	21.21%	524,990.82	35.18%	272,291.30	43.15%
非流动资产	1,648,191.13	75.28%	1,701,302.29	78.79%	967,495.73	64.82%	358,804.77	56.85%
合计	<b>2,189,419.88</b>	<b>100.00%</b>	<b>2,159,230.68</b>	<b>100.00%</b>	<b>1,492,486.55</b>	<b>100.00%</b>	<b>631,096.07</b>	<b>100.00%</b>

报告期内，随着经营业务规模的扩大以及相关投资、建设项目的开展，公司资产总额快速增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比持续上升，由2021年

末的 56.85% 上升至 2024 年 9 月末的 75.28%，主要系公司厂房、设备投资及子（孙）公司持有的分布式光伏电站及户用光伏发电系统增加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0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11,220.74	20.55%	107,815.33	23.54%	157,700.77	30.04%	74,732.55	27.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0,084.22	2.20%	32,377.44	6.17%	5,245.56	1.93%
应收票据	-	-	-	-	20.00	0.00%	38.00	0.01%
应收账款	150,997.96	27.90%	93,606.82	20.44%	105,273.30	20.05%	48,236.86	17.72%
应收款项融资	10,880.15	2.01%	6,601.36	1.44%	316.81	0.06%	435.48	0.16%
预付款项	6,509.16	1.20%	8,219.61	1.79%	8,657.03	1.65%	2,142.61	0.79%
其他应收款	7,528.71	1.39%	4,161.80	0.91%	1,473.61	0.28%	905.98	0.33%
存货	217,796.87	40.24%	195,980.09	42.80%	206,381.68	39.31%	129,083.97	47.41%
合同资产	3,656.77	0.68%	3,579.12	0.78%	2,185.55	0.42%	1,153.30	0.42%
其他流动资产	32,638.39	6.03%	27,880.05	6.09%	10,604.64	2.02%	10,317.00	3.79%
<b>合计</b>	<b>541,228.75</b>	<b>100.00%</b>	<b>457,928.39</b>	<b>100.00%</b>	<b>524,990.82</b>	<b>100.00%</b>	<b>272,291.30</b>	<b>100.00%</b>

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是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三项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均超过 85%。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上述三项流动资产增长较多。其中，货币资金增长主要系公司经营业绩增长及 2022 年可转债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所致；应收账款增长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大幅增长所致；存货增长主要原因系产销规模扩大及部分原材料供应紧张，公司存货相应增加以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0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068.75	2.31%	36,318.75	2.13%	7,900.00	0.82%	400.00	0.11%
固定资产	1,569,606.78	95.23%	1,531,756.72	90.03%	777,731.81	80.39%	294,816.86	82.17%
在建工程	15,732.66	0.95%	109,340.22	6.43%	150,979.37	15.61%	49,973.86	13.93%
使用权资产	3,137.89	0.19%	3,237.74	0.19%	3,611.75	0.37%	1,385.84	0.39%
无形资产	14,890.17	0.90%	14,803.73	0.87%	13,443.03	1.39%	5,482.88	1.53%
长期待摊费用	1,940.74	0.12%	1,816.16	0.11%	895.10	0.09%	425.12	0.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02.80	0.28%	3,414.10	0.20%	5,928.84	0.61%	6,217.05	1.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1.34	0.01%	614.87	0.04%	7,005.84	0.72%	103.17	0.03%
<b>合计</b>	<b>1,648,191.13</b>	<b>100.00%</b>	<b>1,701,302.29</b>	<b>100.00%</b>	<b>967,495.73</b>	<b>100.00%</b>	<b>358,804.77</b>	<b>100.00%</b>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是非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两项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均超过 95%。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上期末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公司厂房、设备投资及子（孙）公司持有的分布式光伏电站及户用光伏发电系统增加所致。

## 2、负债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0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512,081.94	37.79%	623,646.49	45.07%	616,814.16	57.76%	284,890.42	69.99%
非流动负债	843,050.84	62.21%	759,974.09	54.93%	451,053.05	42.24%	122,179.79	30.01%
<b>合计</b>	<b>1,355,132.78</b>	<b>100.00%</b>	<b>1,383,620.57</b>	<b>100.00%</b>	<b>1,067,867.21</b>	<b>100.00%</b>	<b>407,070.22</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持续增加，由 2021 年末的 407,070.22 万元增至 2024 年 9 月末的 1,355,132.78 万元，主要系公司销售、生产规模增长，支付采购款项金额增加导致应付账款、应付票据的增加；同时，锦浪智慧及其下属子公司因新建分布式光伏电站及户用光伏发电系统进行筹资，导致长期借款逐年增长，非流动负债占比由 2021 年末的 30.01% 上升至 2024 年 9 月末的 62.2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0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69,558.81	13.58%	10,004.10	1.60%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1,597.14	0.26%	780.01	0.13%	-	-
应付票据	121,179.53	23.66%	243,099.17	38.98%	331,339.84	53.72%	128,645.74	45.16%
应付账款	148,092.89	28.92%	205,693.08	32.98%	187,455.08	30.39%	113,108.18	39.70%
预收款项	284.36	0.06%	1,019.29	0.16%	86.33	0.01%	209.20	0.07%
合同负债	7,216.87	1.41%	5,069.30	0.81%	7,966.99	1.29%	8,934.30	3.14%
应付职工薪酬	11,124.85	2.17%	9,736.68	1.56%	9,011.95	1.46%	6,470.51	2.27%
应交税费	3,395.55	0.66%	5,633.85	0.90%	6,201.89	1.01%	1,361.96	0.48%

其他应付款	24,089.92	4.70%	43,087.20	6.91%	11,414.67	1.85%	9,227.40	3.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733.23	23.58%	93,935.24	15.06%	55,589.91	9.01%	11,810.58	4.15%
其他流动负债	6,405.93	1.25%	4,771.43	0.77%	6,967.48	1.13%	5,122.56	1.80%
<b>合计</b>	<b>512,081.94</b>	<b>100.00%</b>	<b>623,646.49</b>	<b>100.00%</b>	<b>616,814.16</b>	<b>100.00%</b>	<b>284,890.42</b>	<b>100.00%</b>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三项合计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均超过 75%。2023 年末和 2024 年 9 月末，公司应付票据较上年末有所下降，主要系上年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以及自 2023 年下半年开始组件采购额下降所致。报告期各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占比持续上升，主要系长期借款增加并将一年内到期部分重分类至该科目核算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0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837,966.10	99.40%	754,485.99	99.28%	446,277.84	98.94%	121,173.47	99.18%
租赁负债	2,184.59	0.26%	2,191.90	0.29%	2,112.25	0.47%	970.50	0.79%
递延收益	2,898.50	0.34%	3,230.06	0.43%	2,662.95	0.59%	35.83	0.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5	0.00%	66.14	0.01%	-	-	-	-
<b>合计</b>	<b>843,050.84</b>	<b>100.00%</b>	<b>759,974.09</b>	<b>100.00%</b>	<b>451,053.05</b>	<b>100.00%</b>	<b>122,179.79</b>	<b>100.00%</b>

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构成。报告期各期末，长期借款占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均超过 95%。公司长期借款金额持续增长，主要系锦浪智慧及其下属子公司因新建分布式光伏电站及户用光伏发电系统进行筹资所致。

### 3、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和流动性情况如下：

项目	2024.0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比率（倍）	1.06	0.73	0.85	0.96
速动比率（倍）	0.63	0.42	0.52	0.50
资产负债率（合并）	61.89%	64.08%	71.55%	64.5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3.97%	34.49%	57.61%	54.30%
项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59,303.17	166,038.70	158,042.75	63,953.70

利息保障倍数（倍）	3.78	4.34	9.45	18.90
-----------	------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96 倍、0.85 倍、0.73 倍及 1.06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0.50 倍、0.52 倍、0.42 倍及 0.63 倍，均保持在合理水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4.50%、71.55%、64.08% 及 61.89%，稳中有降，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增长幅度高于负债总额增长幅度所致。

2021 年度-2023 年度，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逐年上升，主要系公司经营业绩增长所致；公司利息保障倍数有所下降，主要系锦浪智慧及其下属子公司因新建分布式光伏电站及户用光伏发电系统进行筹资，银行借款相应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 4、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00	5.79	7.21	7.74
存货周转率（次/年）	1.64	2.03	2.32	2.68

注：上表 2024 年 1-9 月的主要财务指标未进行年化计算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7.74 次/年、7.21 次/年、5.79 次/年及 4.00 次/年，应收账款周转率整体保持在较高水平；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68 次/年、2.32 次/年、2.03 次/年、1.64 次/年，总体呈现下降趋势，主要系面对市场需求快速增长及部分原材料供应紧张的情况，为保证稳定生产与市场及时供应，公司加大核心原材料的采购所致。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一致，存货周转率变动合理。

#### （七）公司经营成果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表主要项目及其占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516,150.92	610,083.70	588,960.14	331,241.47
营业成本	342,380.34	412,528.81	391,549.58	236,141.12
营业毛利	173,770.58	197,554.89	197,410.56	95,100.35
综合毛利率	33.67%	32.38%	33.52%	28.71%

营业利润	69,571.85	83,698.89	118,907.64	52,939.69
利润总额	69,616.25	83,715.36	118,399.54	52,912.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887.51	77,935.74	105,996.50	47,383.35

2021年至2023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331,241.47万元、588,960.14万元和610,083.70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35.71%。随着品牌知名度提升、市场认可度提高、新能源电力生产业务及户用光伏发电系统业务规模扩大，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整体营业收入规模呈持续增长趋势，盈利能力较强。

#### 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69,408.38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36,137.32	35,812.09
2	高电压大功率并网逆变器新建项目	36,032.90	33,694.36
3	中大功率混合式储能逆变器新建项目	31,307.67	29,429.94
4	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562.17	25,017.00
5	数智化提升项目	10,452.75	9,955.00
6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35,500.00	35,500.00
合计		<b>179,992.81</b>	<b>169,408.38</b>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 五、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 **（一）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现行的股利分配政策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体利润分配方式应结合公司利润实现状况、现金流量状况和股本规模进行决定。

### **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其中，现金股利政策目标为稳定增长股利。凡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每年现金分红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且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在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或者出现其他需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时，公司可以采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 **3、现金分配的条件**

满足以下条件的，公司应该进行现金分配，在不满足以下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是否进行现金分配：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且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

### **4、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公司原则进行年度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经营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当公司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资产负债率高于 70%；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

## 5、利润分配的比例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 6、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 公司董事会应根据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因素，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拟定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前，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 公司因特殊情况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

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利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

(4) 如对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 7、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机制

公司如因外部环境变化或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而需要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的，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当以保护股东利益和公司整体利益为出发点，充分考虑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由董事会在研究论证后拟定新的利润分配政策，经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 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 1、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 (1) 2021 年度

2021 年 8 月 19 日，锦浪科技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总股本 247,580,24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分配利润 123,790,123 元（含税）。

2022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1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以总股本 247,580,24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371,370,369 股。

##### (2) 2022 年度

2023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总股本 396,688,44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合计分配利润 158,675,378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3) 2023 年度

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总股本 400,686,945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688,500 股后的 399,998,44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合计分配利润 79,999,689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2、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的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当年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 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2023 年	7,999.97	77,935.74	10.26%
2022 年	15,867.54	105,996.50	14.97%
2021 年	12,379.01	47,383.35	26.13%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含税）合计			36,246.52
最近三年年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77,105.20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年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47.01%

### (三) 最近三年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在向股东分红后，当年剩余的未分配利润作为公司业务发展资金的一部分结转至下一年度，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资本性投入，支持公司可持续发展。

## 六、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失信情形的声明

经自查，公司不属于《关于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和《关于对海关失信企业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规定的需要惩戒的企业范围，不属于一般失信企业和海关失信企业。

## 七、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股权融资计划的声明

关于除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外未来十二个月内的其他再融资计划，公司作出如下声明：“自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



被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实施其他股权融资计划。”

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7日